

綠容率制度介紹與計算說明

從面積指標走向體感降溫，臺北綠化新制全攻略

楊謙柔 博士

Dr.greenbuilding@gmail.com

0920-572283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能源永續科技研究所助理教授
中華民國都更危老重建協會理事長

2026/03/17

最新演講簡報下載



回傳
20260317

加好友LINE ID
@greenbuilding



智綠無礙好安居
淨零建築環保心
楊謙柔 博士

- 綠建築評估及標章申請輔導
- 智慧建築評估及標章申請輔導
- 低碳建築評估及標章申請輔導
- 建築能效評估及認證輔導
- 低碳建材與低碳工法認證輔導
- 室內外熱流環境模擬與解析
- 新建住宅性能評估



新 建 住 宅 能 效 標 示

建築師名稱	楊謙柔	項目名稱	1+
項目地址	台北市中正區	項目類別	住宅
建築面積 TAF	27,296.50 m ²	項目狀態	已完工
佔地百分比面積 IAF	15,069.90 m ²	項目進度	100%
項目說明	本項目建築師事務所為「綠建築標章」及「智慧建築標章」雙重認證，並獲得「LEBR」住宅性能評估最高級別「1+」之認證。本項目建築師事務所為「綠建築標章」及「智慧建築標章」雙重認證，並獲得「LEBR」住宅性能評估最高級別「1+」之認證。本項目建築師事務所為「綠建築標章」及「智慧建築標章」雙重認證，並獲得「LEBR」住宅性能評估最高級別「1+」之認證。		
綠建築標章	227.7	得分	227.7
智慧建築標章	243.3	得分	243.3
LEBR	276	得分	276
LEBR	277.6	得分	277.6
LEBR	278.8	得分	278.8
LEBR	282.2	得分	282.2
LEBR	283.3	得分	283.3
LEBR	> 283.3	得分	> 283.3
建築師 ACE*	70.032	kgCO ₂ /m ²	
機電設備 LCE*	111.696	kgCO ₂ /m ²	
建築設備 PCE*	286.300	kgCO ₂ /m ²	
公用機電設備 MCE*	146.544	kgCO ₂ /m ²	
建築設備碳排 CE*	22.43	kgCO ₂ /m ² yr	
碳排率 CR	30.9%		

R-BERS 2023

您對自己未來都更後的住所有何期待和想像？
綠·智慧建築無障礙與您又有何關係？
請想像您的房子會呼吸還能抗噪音；
綠建材和智慧設備讓您的生活更健康、舒適、便利。
無障礙設計更增添人性化的考量及設計，讓您的生活有愛無礙。
新建住宅能效標示制度，打造淨零建築不「碳」氣。

智綠無礙好安居
淨零建築不「碳」氣

實績案例

透過楊博士專業顧問團隊的協助，輔導建案順利取得智慧建築標章、綠建築標章、建築能效標示、低碳建築標章、無障礙住宅建築標章，成就您的未來居！

• 台灣科技大學產學創新學院·能源永續科技研究所 專案助理教授

IPAS 經濟部產業人才能力鑑定 Industry Professional Assessment System

• 淨零碳規劃管理師

• AI應用規劃師

• 中華民國都更危老重建協會理事長

• 華夏科大建築系系友會理事長

• 臺灣科大建築系系友會 常務監事

• 中華民國建築經營協會理事

• 臺北市建築交集會 第30屆理事長

• 智慧人居產業促進會 創會理事長

- 建立產學合作平台，輔導超過百件以上開發案取得智慧建築、綠建築標章認證，發明專利三件，其中一件參加波蘭國際發明展榮獲銅牌獎。
- 技術移轉及育成4案。



國揚建設忠孝大院_黃金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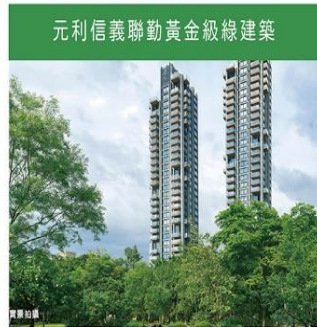
元利建設信義聯動ONE PARK_黃金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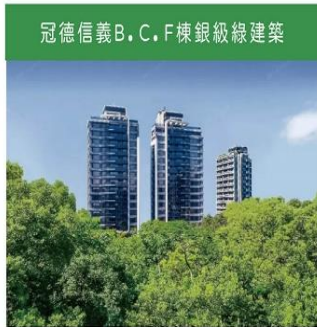
冠德信義_銀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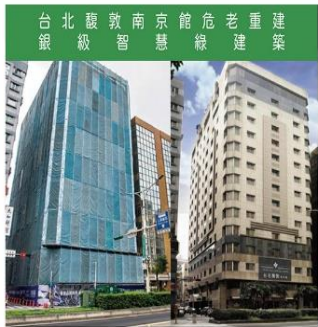
全陽大璽 鑽石級綠建築



元利信義聯動黃金級綠建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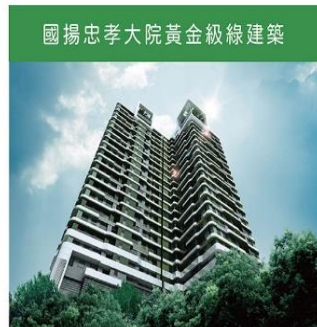
冠德信義B.C.F棟銀級綠建築



台北敦敦南京館危老重建銀級智慧綠建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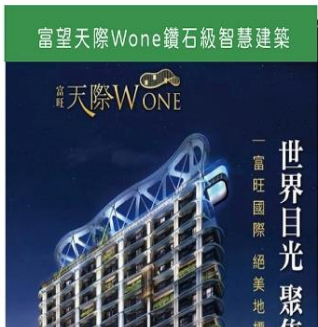
大同莊園 I II III 期黃金級綠建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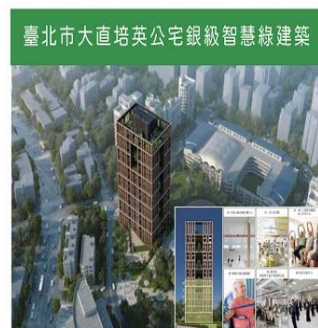
國揚忠孝大院黃金級綠建築



鳳凰花園鑽石級綠建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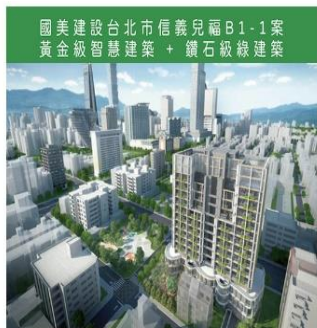
富望天際Wone鑽石級智慧建築



臺北市大直培英公宅銀級智慧綠建築



國泰民生建國大樓暨台北國泰萬怡酒店 鑽石級綠建築



國美建設台北市信義兒福B1-1案 黃金級智慧建築 + 鑽石級綠建築



世界目光 聚焦台中 富旺國際 絕美地標初登場

鮮氧好空氣，愛上深呼吸
好宅拒熱，於千里之外靜悄悄，施展吸音魔法功
全棟用好水，健康水電電
減碳環境，居住好開心
滯洪減災保財產
友善的空間，細心的呵護

災害一發生，警報即通知
智能感知，系統連動來服務
智能防疫，病毒遠離我
智能控溫，舒適又節能
智能照明，節能好氛圍
智慧門禁，出入都安心
讓天然氣，和氣不生氣

好安居

智·綠·無礙好安居/淨零建築不「碳」氣

我想住智綠無礙好安居，可以透過哪裡了解更多？



掌握得分之鑰 智慧綠建築產業報 @greenbuilding



智慧綠建築產業報 @greenbuilding



城市發燒了....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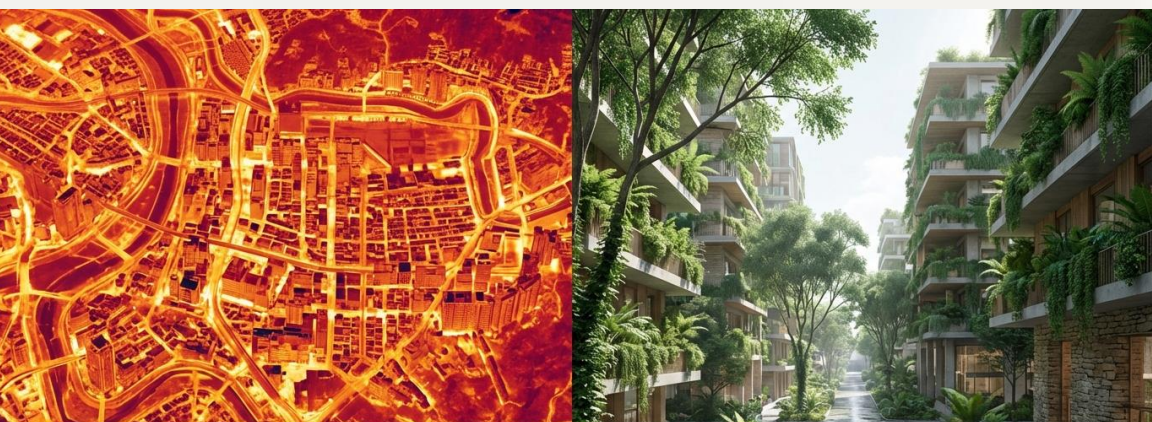
都市熱島效應帶來的危機

溫度節節攀升

臺北夏日均溫持續突破歷史紀錄，柏油與水泥建材蓄熱效應導致空調能耗飆升，形成惡性循環。

政策典範轉移

綠化政策必須從「景觀視覺美化」轉型為具備實質氣候降溫功能的系統性工具。



城市發燒了：景觀美化已不足以應對氣候危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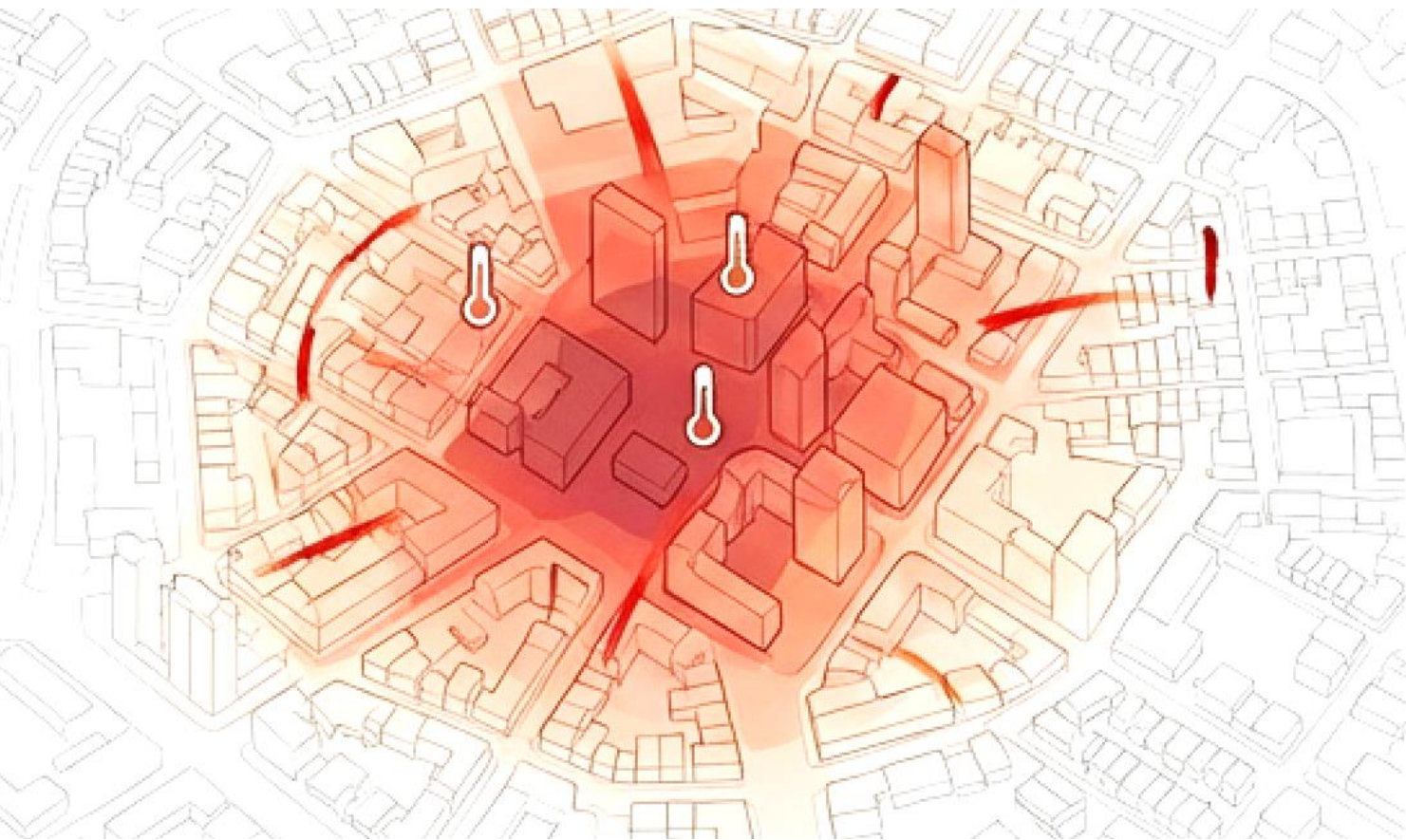
臺北盆地正遭遇嚴峻的都市熱島效應，柏油與水泥日夜吸放，導致空調能耗持續飆升。

綠化政策的範式轉移——我們需要的不再只是「看得到的綠」，而是實質具備氣候降溫功能的「感受到的涼」。將建築化為城市的巨型散熱片。



開發基地體感降溫之建築設計構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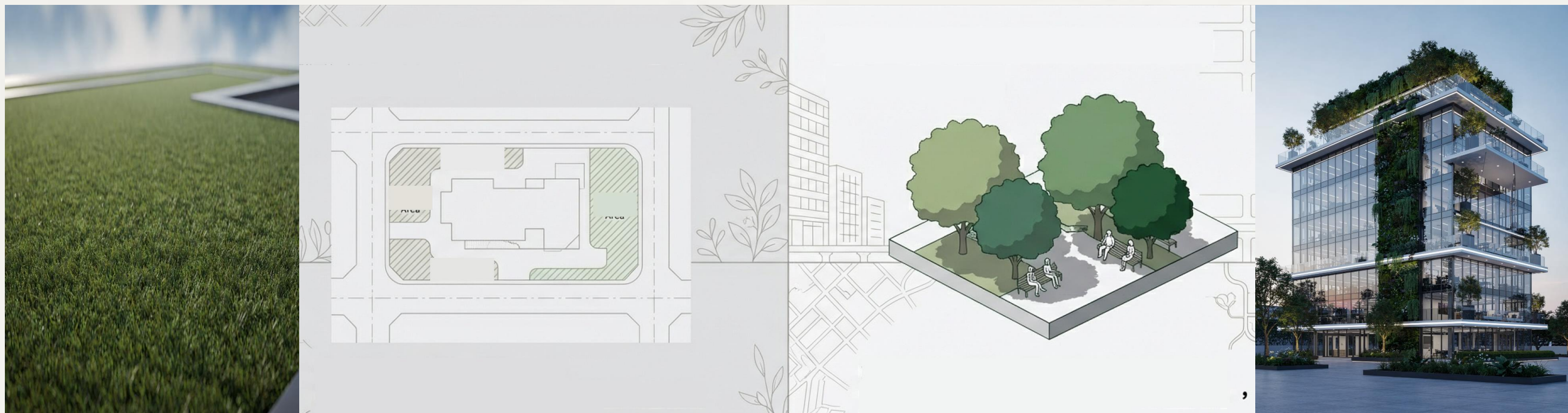
(圖片來源：都市計畫「擬定『臺北市開發基地體感降溫專案』細部計畫案」P.10)



綠容率是將「城市降溫」視為一種公共利益來管理熱風險(Heat Risk)，降低都市熱島效應，促進身心健康。

政策典範轉移：2D 到 3D

從「綠覆率」走向「綠容率」



舊制：綠覆率（2D）

僅計算平面綠化面積佔法定空地的百分比，無法區分植物降溫效益差異，大樹與草皮等同視之。

新制：綠容率（3D）

引入立體空間概念，將綠化效益擴展至整體城市三維空間，鼓勵垂直綠化與高效植栽配置。

綠覆率(Green Coverage)著重在面積管理，綠容率不只問有沒有綠，更追問遮蔭與降溫是否有效。

舊制

(附表二) 各類植栽綠覆面積比率

基地面積 (平方公尺)	植栽種類		
	喬木類	地被類或草皮類	其他各類植栽
未達1,000	免檢討		
達1,000 未達5,000	占1/3以上	占1/3以下	占1/3以上
達5,000 未達30,000	占1/4以上	占1/2以下	占1/4以上
30,000 以上	占1/5以上	占3/5以下	占1/5以上

綠容率新制

各類植栽綠覆面積比率

基地面積 (平方公尺)	植栽種類		
	喬木類	地被類或草皮類	其他各類植栽
未達1,000	免檢討		
1,000以上未達5,000	占1/2以上	占1/4以下	占1/4以上
未達1公頃	占1/3以上	占1/3以下	占1/3以上
1公頃以上	占1/5以上	占3/5以下	占1/5以上

臺北市新建建築物綠化實施規則

基地五大分類：您的建案在哪一區？

第一類 (新闢一公頃以上公園)

綠容率 ≥ 2.0 | 綠覆率 $\geq 90\%$

第二類 (>1000m² 完整街廓且具增額容積)

綠容率 ≥ 1.9

第三 / 第四類

依序遞減，承擔相應生態責任

第五類 (前四類外之小型基地 / 危老)

綠容率 ≥ 1.4 | 綠覆率 $\geq 50\%$

雙軌並行指標：除了綠容率，尚需滿足「固碳當量基準」（如第一類 0.99，第五類 0.66）。選錯樹種將面臨降溫與固碳的雙重卡關。

新法規將建築基地從民國105年的四類細分為114年的五類，確保大型開發案承擔更多生態責任，同時兼顧小型都更危老建案的實務可行性。

基地類別	判定原則	典型情況	綠覆率	綠容率	固碳當量
第一類	新開闢1公頃以上公園用地之建築基地	大型新闢公園開發案、公園型整體規劃基地	90%以上	2.0以上	0.99 kg/m ² ·年
第二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完整街廓之建築基地 2. 公有建築物及公私立各級學校建築基地 3. 面積1000 m²以上且實設容積較法定容積增加之基地 	完整街廓重建案、公部門新建案、校園建築、大型容積增加開發案	80%以上	1.9以上	0.83 kg/m ² ·年
第三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面積1000 m²以上，或500 m²以上未達1000 m²且實設容積較法定容積增加之基地 2. 第一類以外之公園用地、既有公有建築物或公私立各級學校建築基地 	中大型基地、中型容積增加案、部分公園/既有公有建物/學校基地	70%以上	1.8以上	0.83 kg/m ² ·年
第四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面積500 m²以上未達1000 m² 2. 住宅區面積300 m²以上，或住宅區以外300 m²以上未達500 m²且實設容積較法定容積增加之基地 	中小型住宅基地、中小型非住宅但有容積增加之基地	60%以上	1.6以上	0.66 kg/m ² ·年
第五類	前四類以外之建築基地	一般小基地、未達前述門檻之基地	50%以上	1.4以上	0.66 kg/m ² ·年

什麼是綠容率？

綠容率 (Taipei Green Ratio, TGR)

= 等效綠覆面積 ÷ 建築基地面積

Green Volume Ratio：以體積化思維衡量綠化降溫效益



政策核心目標

- 不只要要求建築「有綠」，更要求「能降溫的綠」
- 以量化指標引導設計端選擇高效益植栽
- 將城市降溫責任納入建築開發許可條件

等效綠覆面積 (Taipei Green Area, TGA)

= 植栽綠覆面積 × 降溫係數

降溫係數依植物遮蔭能力與生理特性量化賦值，反映不同植物對城市熱環境的實際貢獻。

同樣10m²的種植面積，高遮蔭喬木的等效面積可達草皮的3倍，設計選種至關重要。

植栽綠覆面積計算方式

第 10 條

綠覆面積之計算方式如下：

- 一、喬木類以米高徑、棕櫚類以裸幹高依其株距分別計算綠覆面積。
- 二、灌木類以實際被覆面積計算，每平方公尺應栽植四株以上。
- 三、草花類、地被類、草皮類等其他植栽種類，以實際被覆面積計算；草溝以實際被覆面積加百分之十計算。
- 四、以透水性植草磚築造者，以鋪設面積三分之一計算。
- 五、生態水池或溪溝有水生及濕生植物類，均以其水面面積三分之一計算。
- 六、雙層植生遮陽牆以各樓層設置植栽槽寬度及三公尺高度計算。第四條所定各類建築基地內各類植栽之種植，應符合都發局所定之各類植栽綠覆面積比率。

第一項第一款**喬木類及棕櫚類綠覆面積之計算公式及前項各類植栽綠覆面積比率**，由都發局另行公告。

植栽種類	喬木類	地被類或草皮類	其他各類植栽
基地面積 (平方公尺)			
未達1,000	免檢討		
1,000以上未達5,000	占1/2以上	占1/4以下	占1/4以上
未達1公頃	占1/3以上	占1/3以下	占1/3以上
1公頃以上	占1/5以上	占3/5以下	占1/5以上

類別	覆蓋範圍	種源	中名	
喬木類	大	原生種 (含歸化種)	榕樹、樟樹、茄苳、楓香、麵包樹、菩提樹、鳳凰木、芒果、印度紫檀、欖仁、光臘樹、大葉山欖、黃連木、刺桐、相思樹、杜英、朴樹、欖木、紅楠、雨豆樹、黑板樹、黑松、臺灣二葉松、臺灣五葉松、柳杉、馬尾杉、油杉、肖楠、扁柏、鴨腳木、毛柿、烏心石、港口木荷、雀榕、桃花心木、山枇杷、香楠、臺灣欒樹。	
		外來種	火燄木、洋玉蘭、大葉桉、小葉南洋杉、肯氏南洋杉、落羽松、肯氏蒲桃、蓮霧、木麻黃、盾柱木。	
	中	原生種 (含歸化種)	荔枝、水黃皮、黃槿、玉蘭花、苦楝、柳樹、油桐、榔榆、青剛櫟、流蘇、鐵冬青、白千層、竹柏、槭樹、大花紫薇、九丁樹、臺東漆、無患子、構樹、銀葉樹、蓮葉桐、糙葉榕、瓊崖海棠、蘭嶼肉豆蔻、火焰木、鐵刀木、臺灣赤楠、山菜豆、臺灣樹蘭、香葉樹、破布子、桃實百日青、黃心柿、蘭嶼蘋婆、巴西乳香樹、馬拉巴栗、琴葉榕、九芎、小葉欖仁、錫蘭橄欖、銳葉楊梅、龍眼、烏柏、土肉桂、木棉。	
		外來種	阿勃勒、第倫桃、金龜樹、波羅蜜、酪梨、風鈴木、銀樺、香椿。	
	小	原生種 (含歸化種)	羊蹄甲、海欖果、臺灣海桐、山芙蓉、紅淡比、魚木、楓港柿、野鴉椿、蘭嶼肉桂、錫蘭肉桂、圓柏、樹杞、厚皮香、山櫻花、梅、桃、李、桑、小葉赤楠、山刈葉、大頭茶、火筒樹、白樹仔、臺灣石楠、血桐、呂宋莢蒾、披針葉饅頭果、珊瑚樹、野桐、象牙樹、菲律賓饅頭果、魯花樹、恆春厚殼樹、檫樹、穗花棋盤腳、繖楊、羅氏鹽膚木、鐵色、番石榴、南美假櫻桃、福木、欖仁舅、羅漢松。	
		外來種	艷紫荊、緬梔、孔雀豆、楊桃、龍柏、塔柏、紅瓶刷子樹、串錢柳、大葉合歡、珊瑚刺桐、海葡萄、藍花楹。	
	棕櫚類		原生種 (含歸化種)	山棕、蒲葵、臺灣海棗。
			外來種	大王椰子、可可椰子、亞力山大椰子、華盛頓椰子、棍棒椰子、羅比親王椰子、酒瓶椰子。

資料來源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14年10月27日函轉「綠化植栽種類舉列表、喬木類及棕櫚類綠覆面積計算表及各類植栽綠覆面積比率、臺北市開發基地體感降溫專案立體綠化設施檢討表及圖例」，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五年一月一日生效，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146167700號。

喬木類及棕櫚類綠覆面積計算表

類別	覆蓋範圍	每株綠覆面積 (以長成後面積計算)	株距	最小種植規格
喬木類	大	25M ²	5-8M	米高直徑 ≥ 8CM
	中	16M ²	4-5M	米高直徑 ≥ 6CM
	小	9M ²	3-4M	米高直徑 ≥ 4CM
棕櫚類		9M ²	3-4M	裸幹高 ≥ 1M

資料來源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14年10月27日函轉「綠化植栽種類舉列表、喬木類及棕櫚類綠覆面積計算表及各類植栽綠覆面積比率、臺北市開發基地體感降溫專案立體綠化設施檢討表及圖例」，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五年一月一日生效，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146167700號。

降溫係數：大喬木的貢獻是草皮的三倍

#9

第五條第三項高遮蔭與低遮蔭之喬木種類，及第七條至第九條綠化得採用之植栽種類參考，由都發局另行公告。



高遮喬木(原生闊葉樹)
係數3.0(最強武器)



低遮蔭喬木
係數2.0



灌木
係數1.2



其他植栽種類
係數1.0

綠建築與綠容率雙軌並行的環保指標

固碳當量達標公式

綠化總固碳當量

$\geq \frac{1}{2} \times \text{最小綠化面積} \times \text{固碳當量基準值}$

新制要求設計者必須同時滿足綠容率（降溫）與固碳當量（碳吸收）兩項指標，缺一不可。

- ❏ 策略提示：選擇高遮蔭原生闊葉喬木，通常可同時滿足降溫係數（3.0）與高固碳量雙重要求，一舉兩得。

實務提醒一：覆土深度不足 (法定空地內植栽)

面積折減機制，分數大打折 喬木覆土深度折減對照

覆土深度	計入比例	影響
150cm 以上 (標準)	100%	✅ 全額計入
120 ~ 未滿 150cm	80%	⚠️ 折減20%
100 ~ 未滿 120cm	60%	⚠️ 折減40%
未滿 100cm	0%	❌ 完全不計

📌 喬木標準覆土深度 **150cm** 必須在地下室設計階段同步規劃，事後補救幾乎不可能。

規劃設計注意重點：

地下室開挖深度、頂板結構載重與防水施工，往往在初步設計時尚未考量植栽覆土需求，導致落成後覆土不足，綠容率計分大幅縮水。

法定空地內各類植栽覆土深度規範

喬木

覆土深度 ≥ 150 cm，需計算根系載重並設排水層

灌木

覆土深度 ≥ 60 cm

草皮

覆土深度 ≥ 10 cm

建築師應在基本設計初期即確認各樓層人工地盤覆土厚度，並與結構、機電專業確認載重許可值。

實務提醒二：立體綠化空間限制

陽台與露台的規定




水平深度限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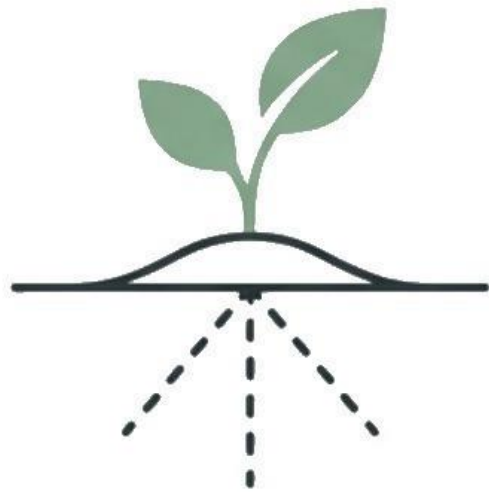
陽台或露台外緣綠化設施深度不得大於 2 公尺，避免影響採光及鄰棟間距。

垂直生長空間

綠化設置直上方淨高需達 6 公尺以上（或間隔一樓層），確保植物有足夠向上生長空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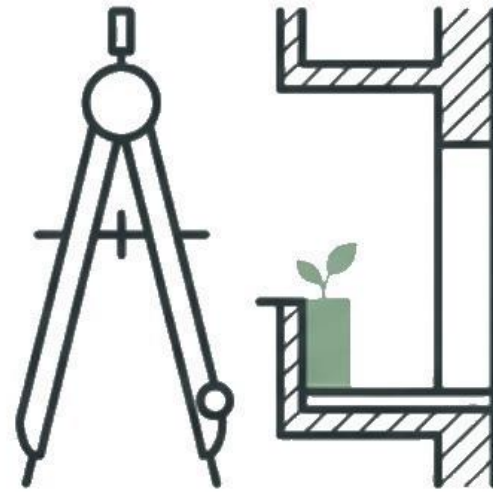
-  設計時需於立面圖中逐層確認，尤其標準層陽台若樓層高度不足，恐無法納入計分。

立體綠化系統解構：三大設計檢核維度



植栽生長條件

覆土深度與初期生長覆蓋率



空間建築尺度

聚焦陽臺、露臺邊界與垂直淨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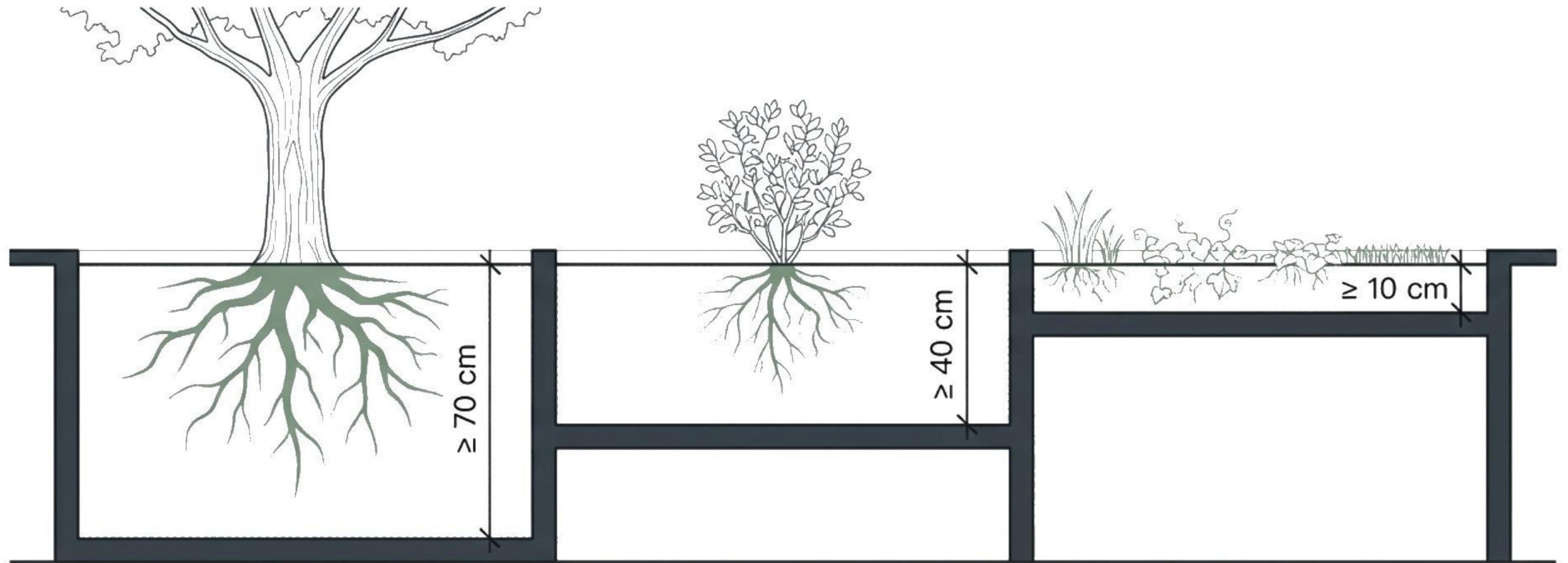


工程與安全系統

防水、維生設施與結構截重

植栽生長條件：最低覆土深度

確保根系發展空間是立體綠化的基礎。覆土深度為淨值，不包含下方之排水板或隔熱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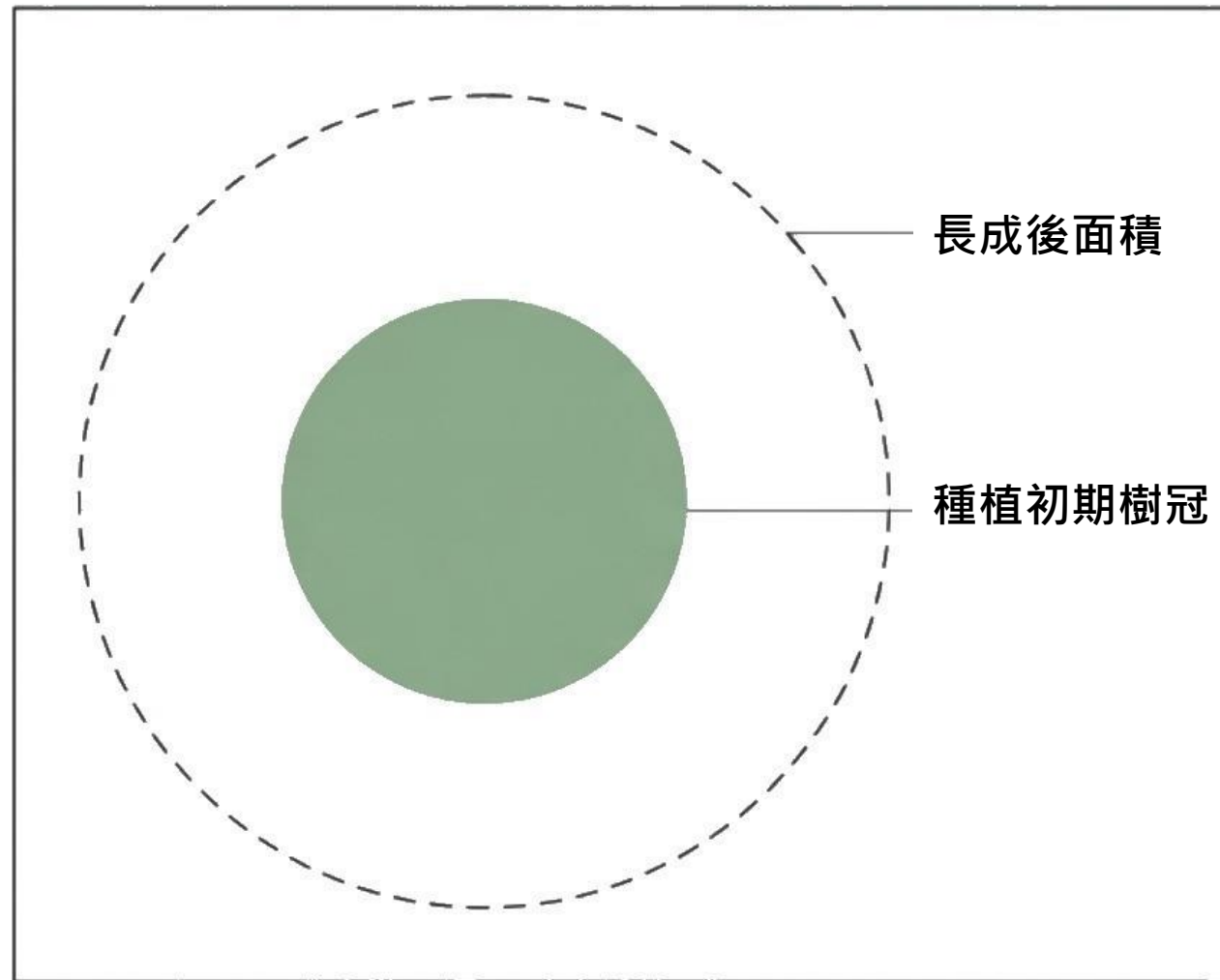


喬木類、棕櫚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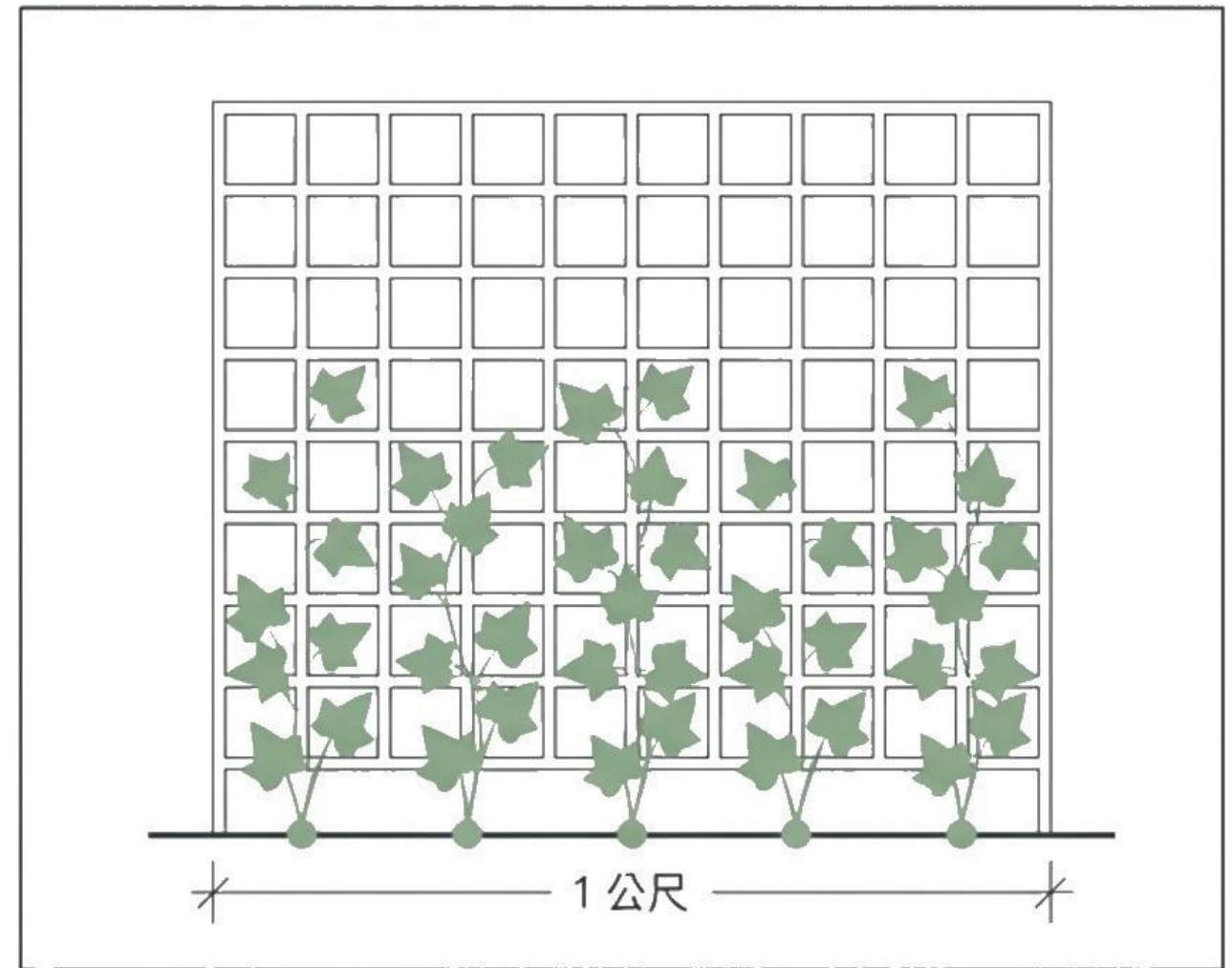
灌木類

藤蔓類、草花類、地被類、草皮類

竣工審查基準：初期生長與被覆率要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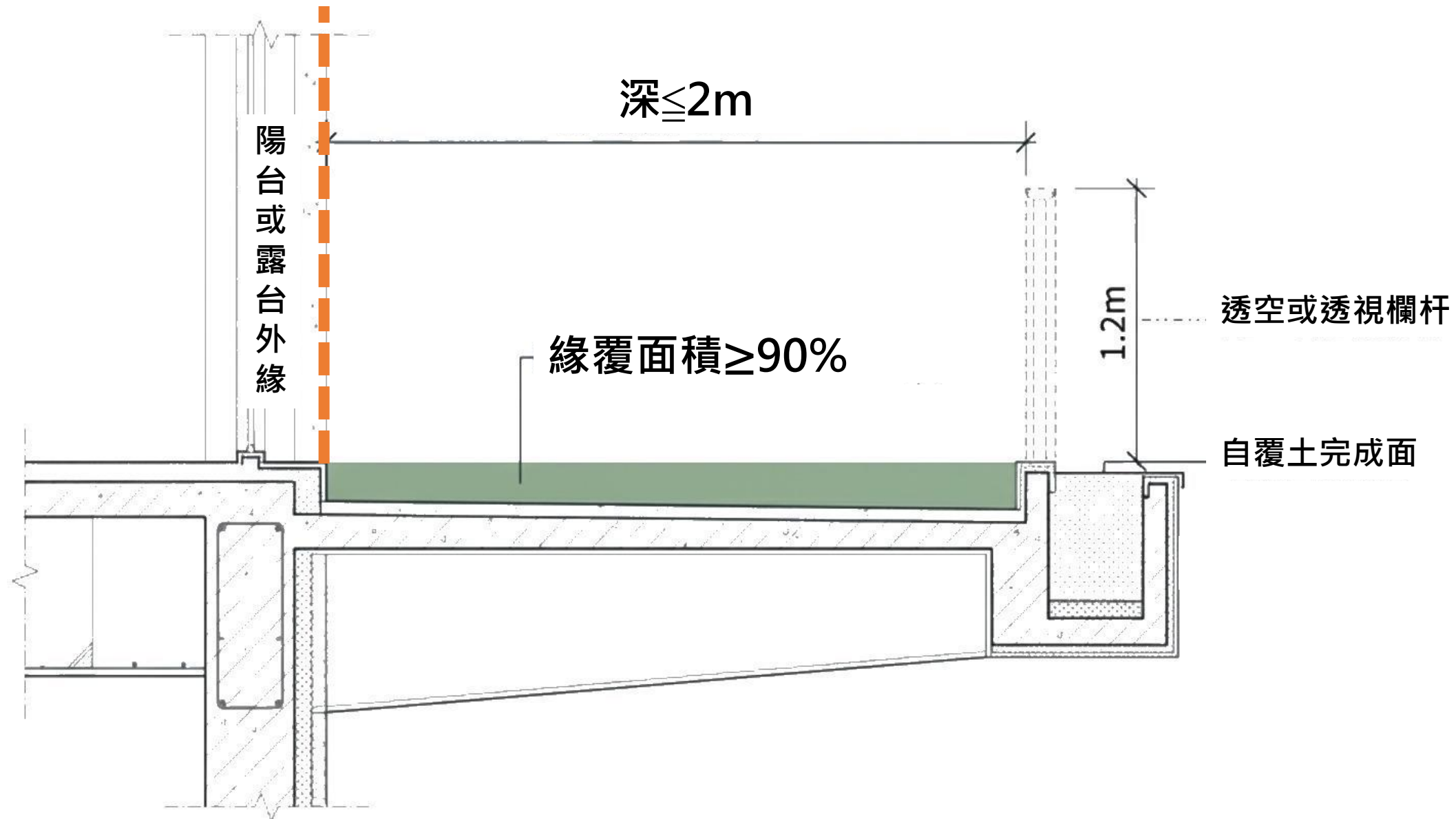
喬木類：種植初期樹冠應達長成後面積的1/3以上。



藤蔓類（立面種植）：竣工實際被覆面積應達該綠覆面積30%以上。種植密度：每公尺至少5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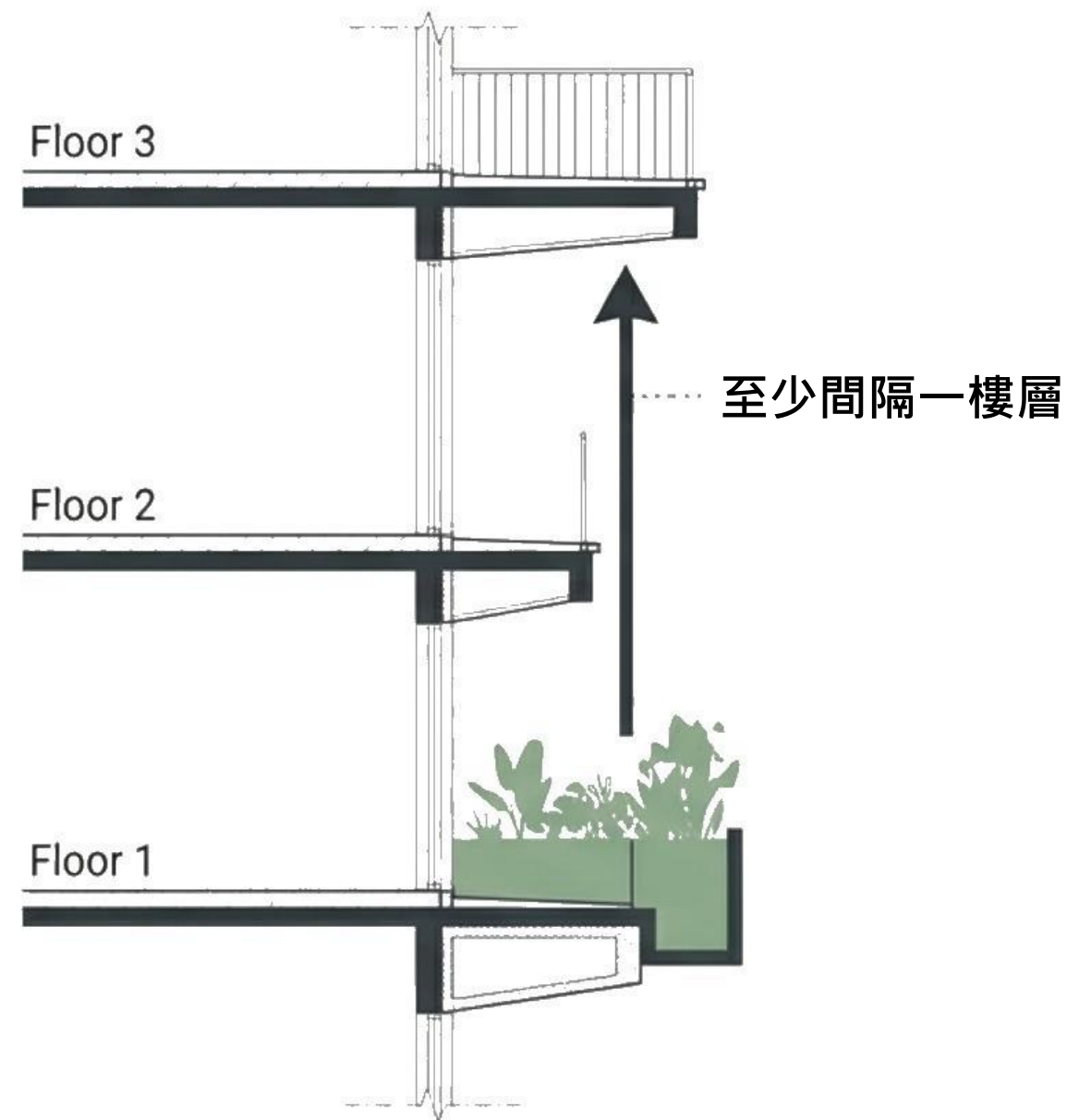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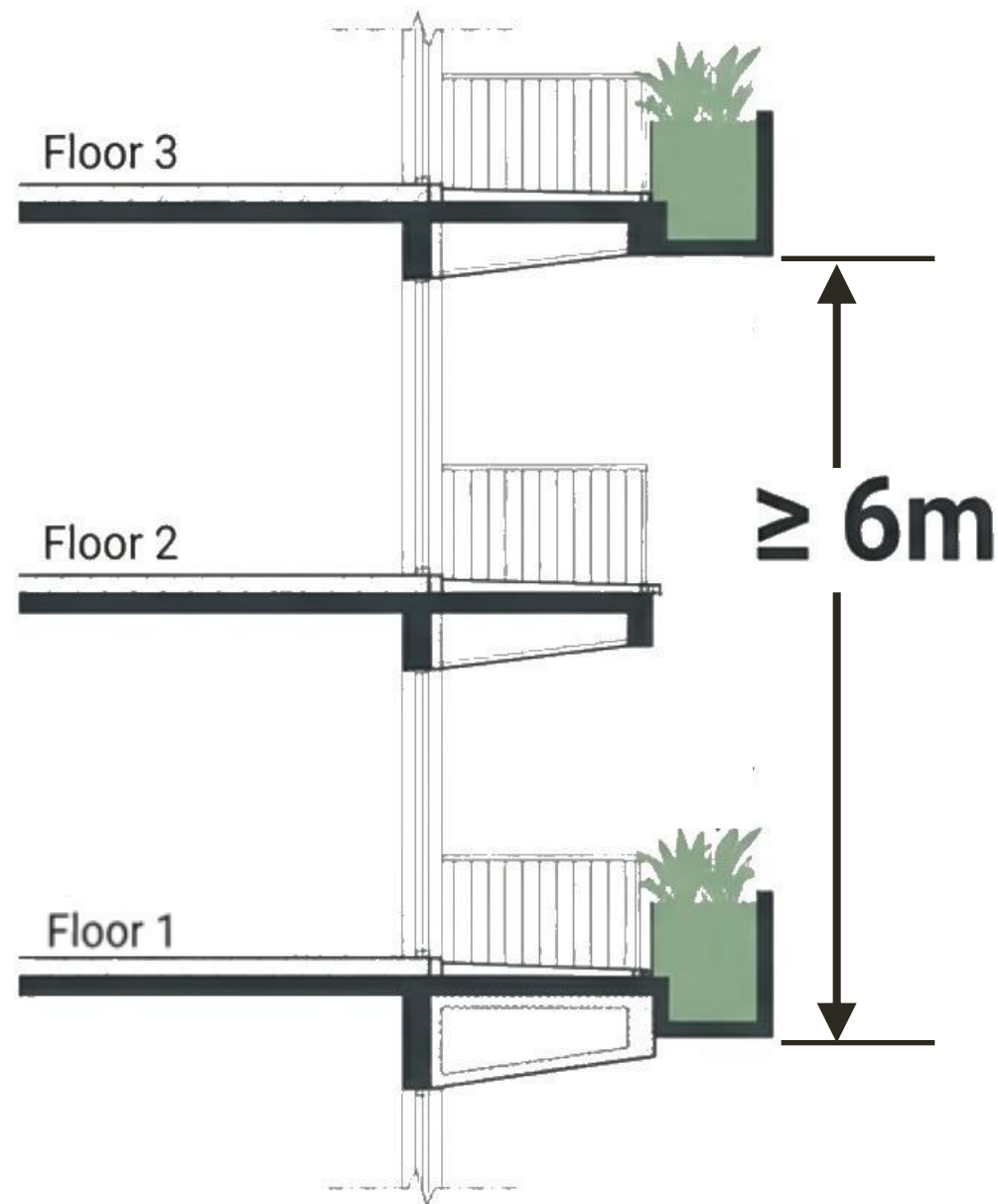
陽臺與露臺外緣尺寸規定

設置於陽臺或露臺外緣之設施，必須嚴格遵守深度，高佔比綠覆，以及確保植物日照與景觀之透視欄杆規範。



陽臺外緣之垂直淨空要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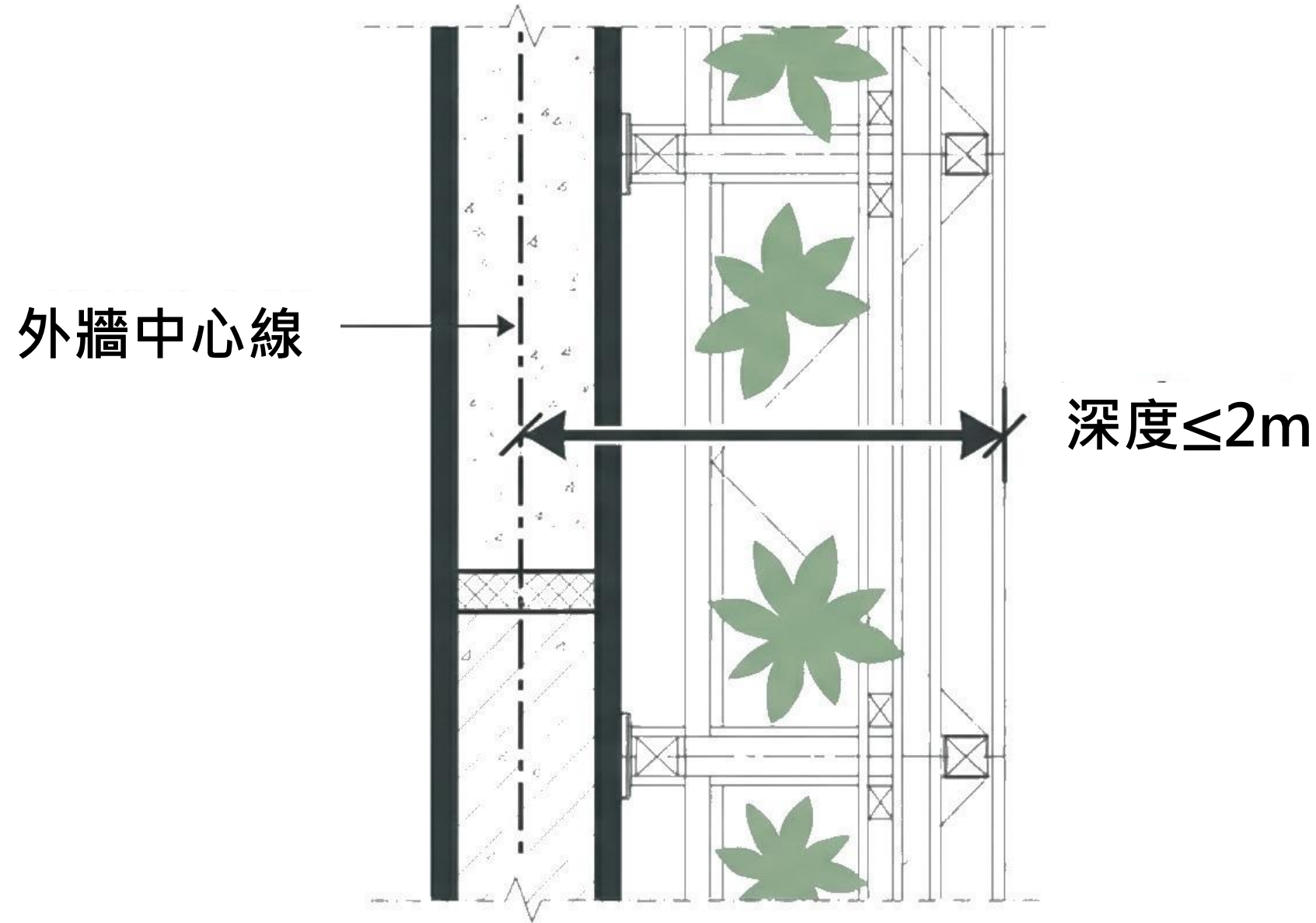
為避免上層樓板阻礙植物生長與日照，設置於陽臺外緣之立體綠化，其直上方必須保有足夠之挑高淨空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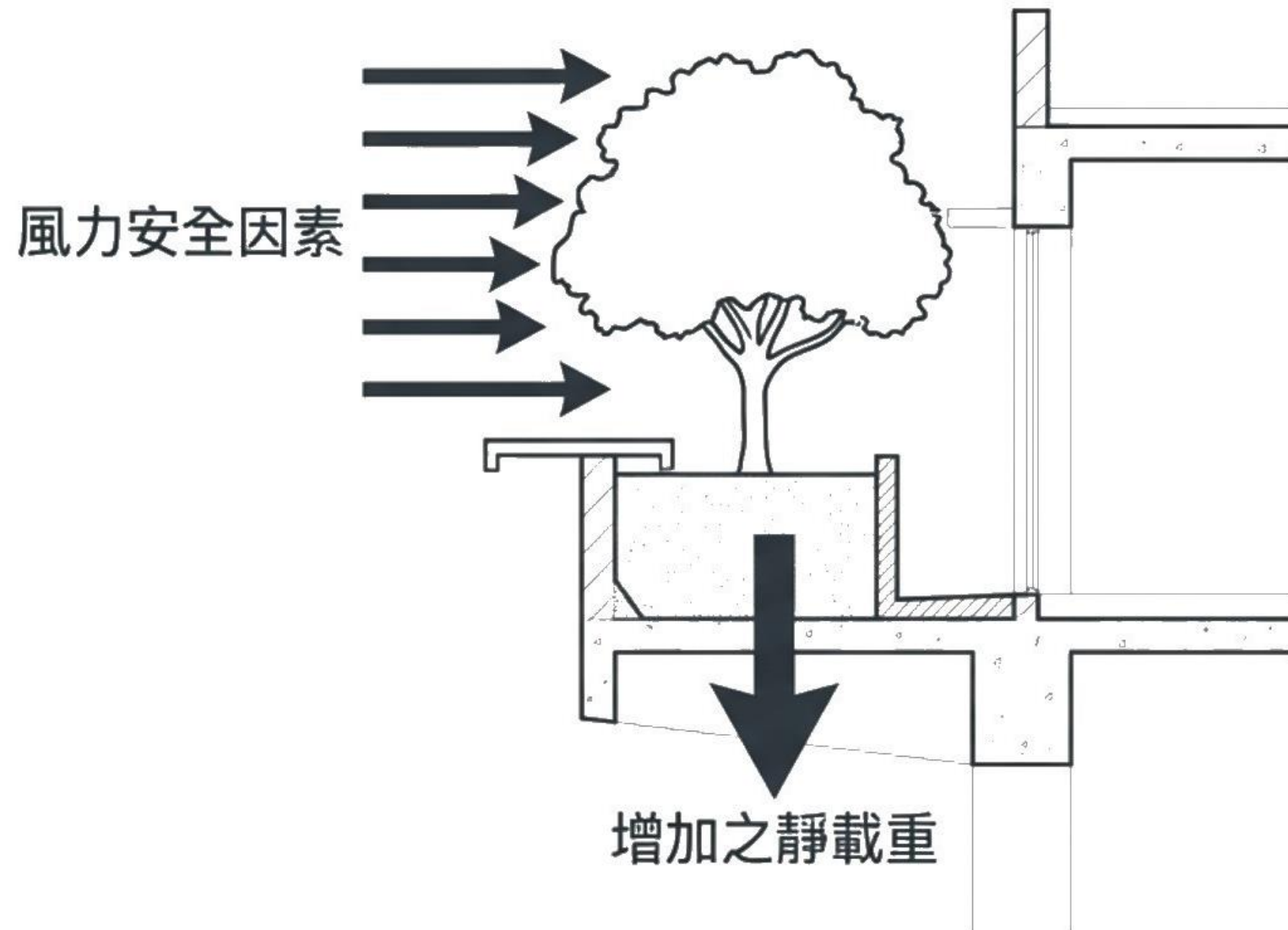
設置於陽臺外緣者，其直上方高度應達六公尺以上或至少間隔一樓層。

雙層植生遮陽牆外推深度規定

針對附掛於外牆面外之雙層植生遮陽牆，其深度計算基準為「外緣至外牆中心線」，以控管都市立面之量體突出。



結構安全：風力與靜載重之核實



立體綠化帶來的結構荷重不容忽視。所有增加之靜載重及風力影響，必須核實計算，並詳列於結構計算書中。此為取得建照之關鍵結構查核點。



混凝土構造上方之維生與防護系統

自動滴灌系統是標配
結合智慧建築解決維護痛點

標配生命線：強制導入自動滴灌系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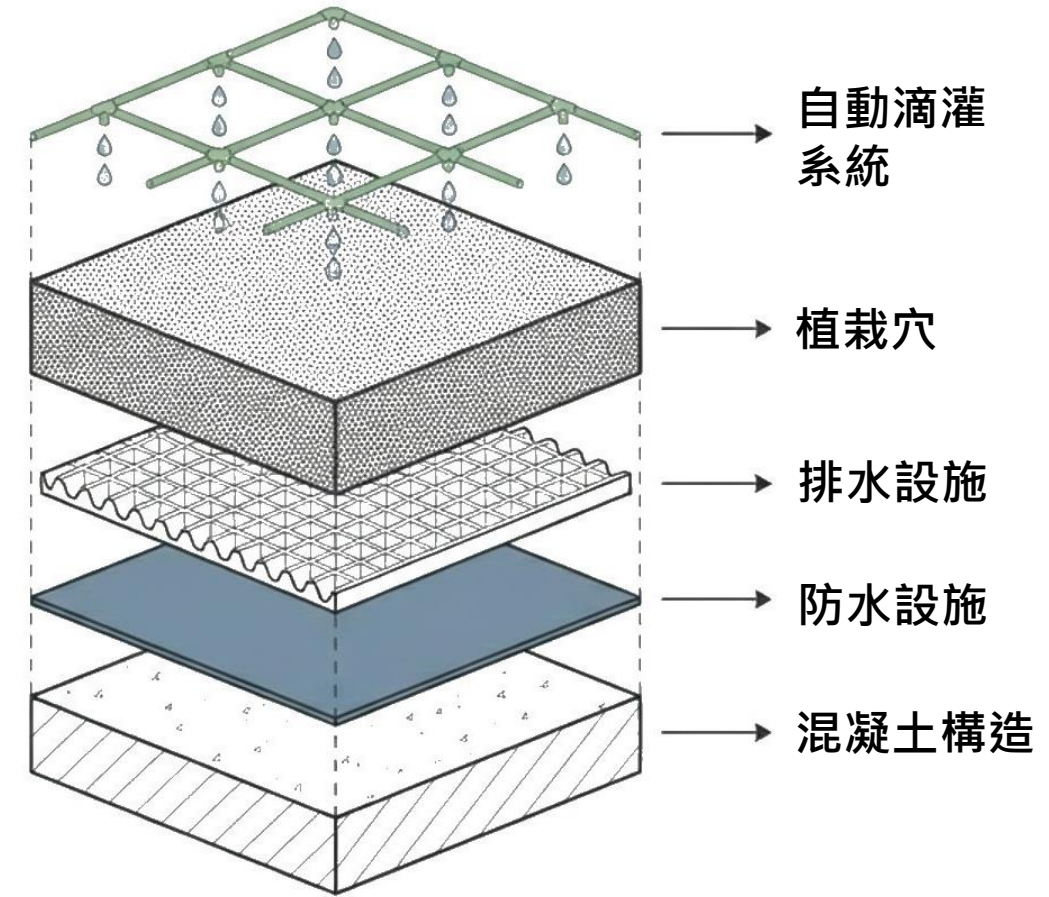
法規第 8 條鐵腕規定：立體綠化必須設置具備雨水貯留
利用功能之自動滴灌或必要保養設施。

🔧 工程端

預先解決高空管線佈設與防水維修
動線難題。

🌿 營運端

徹底免除管委會日後人工澆水負擔
，大幅提升極端氣候下的植栽存活
率，避免退化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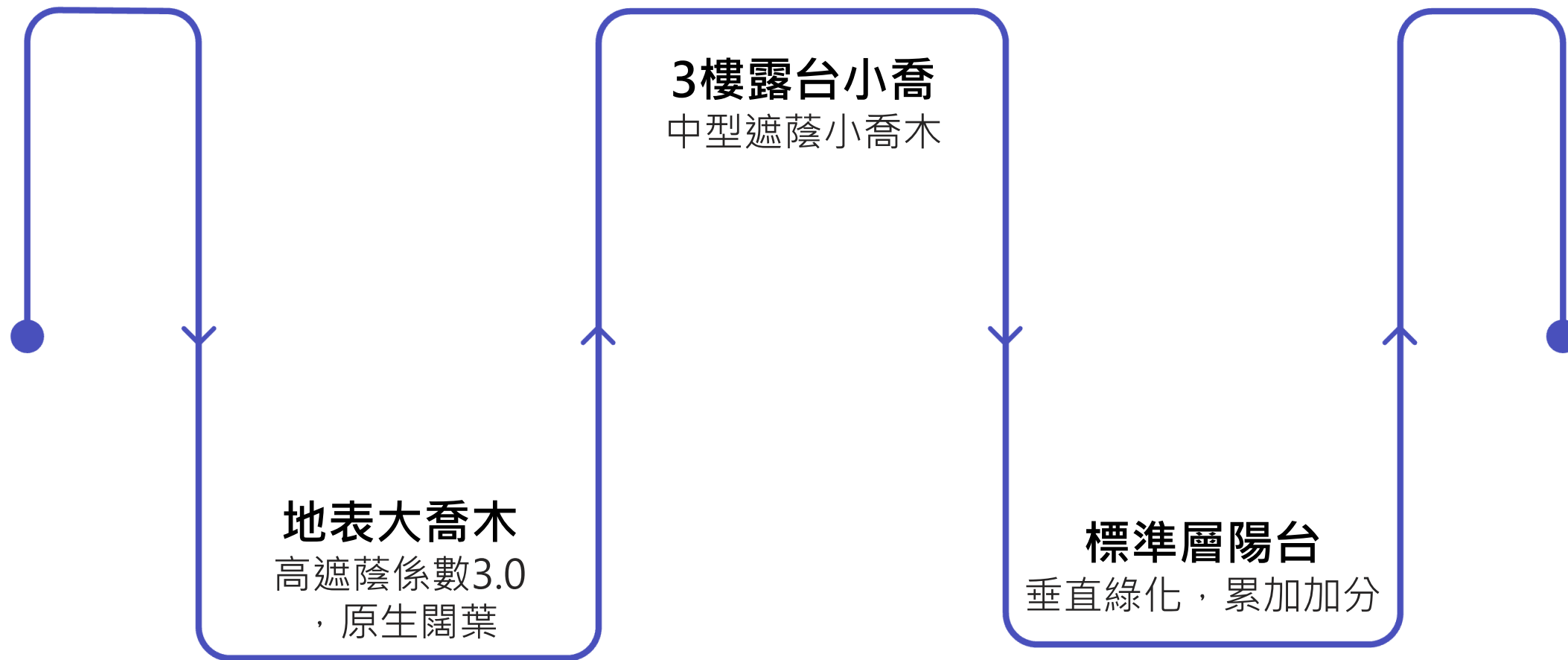
植栽生長處於混凝土構造上方時，不可僅填土種植，必須一併系統化設計供水、排水與防水機制，確保建築壽命。

立體綠化設計檢核表

-
1. 植栽條件
- 覆土深度：喬/棕櫚 $\geq 70\text{cm}$ 、灌木 $\geq 40\text{cm}$ 、草/藤/地被 $\geq 10\text{cm}$ 。
 - 初期樹冠：喬木初期樹冠達長成面積 $1/3$ 以上。
 - 藤蔓立面被覆：竣工達綠覆面積 30% 以上且密度 $\geq 5\text{株/m}$ 。
-
2. 空間尺度
- 陽/露臺外緣：深度 $\leq 2\text{m}$ ，綠覆率 $\geq 90\%$ 。
 - 陽/露臺欄杆：自覆土面起算 1.2m 內為透空/透視設計。
 - 陽臺垂直淨空：直上方淨空 $\geq 6\text{m}$ 或間隔一樓層
 - 雙層植生牆：自外緣至外牆中心線深度 $\leq 2\text{m}$ 。
-
3. 工程系統
- 維護系統：設有自動滴灌(雨水貯留利用)或保養設施。
 - 樓板防護：混凝土上方具備完整植栽穴、排水及防水設施。
 - 結構計算：新增之靜載重及風力已詳列於結構計算書。

設計策略

極大化「高遮蔭喬木」配置



第五類小基地的核心挑戰

空間受限

退縮空間有限，平面綠化易擠壓店面出入口或公共動線，取分難度高。

跨界整合

及早與景觀、機電、結構專業整合，善用屋頂立體空間補足地面綠化不足。

計畫前置

將綠化配置策略明確寫入都市更新計畫書，避免後期審查時遭要求補正。

以係數3.0的高遮蔭大喬木為核心骨幹，搭配露台小喬木與標準層陽台垂直綠化，系統性堆疊分數，是最具效益的取分路徑。

善用屋頂空間：法規紅利

屋頂綠化的免計高度優惠

法規紅利 \$ 屋頂綠化的免計高度

只要因設置綠化而增加的必要設備層或覆土，高度在 80 公分以下，該部分完全「免計入建築物高度」。

80
公分以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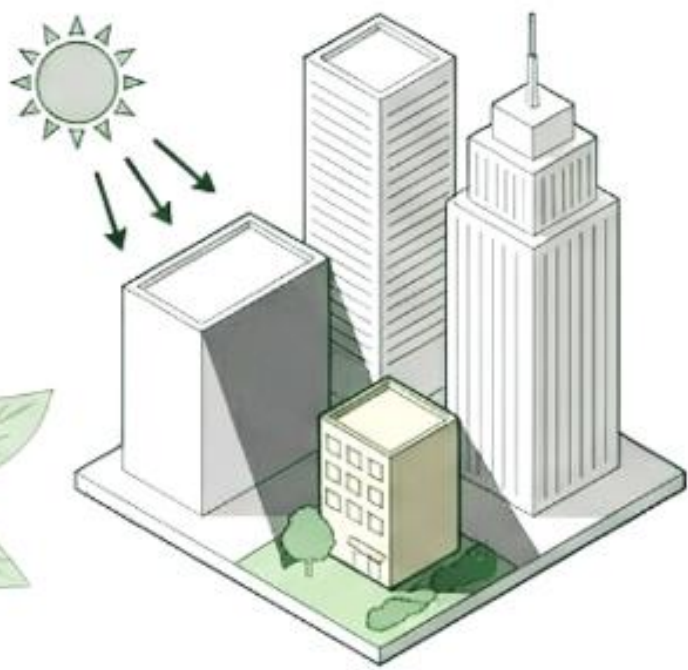
政府給了限制也給了誘因。極大化屋頂坪效，將原本的機電間置空間，轉化為頂樓公設最具價值的景觀賣點，創造資產溢價。

因設置綠化增加的必要設備層或覆土高度在 **80 公分以下** 者，不計入建築物高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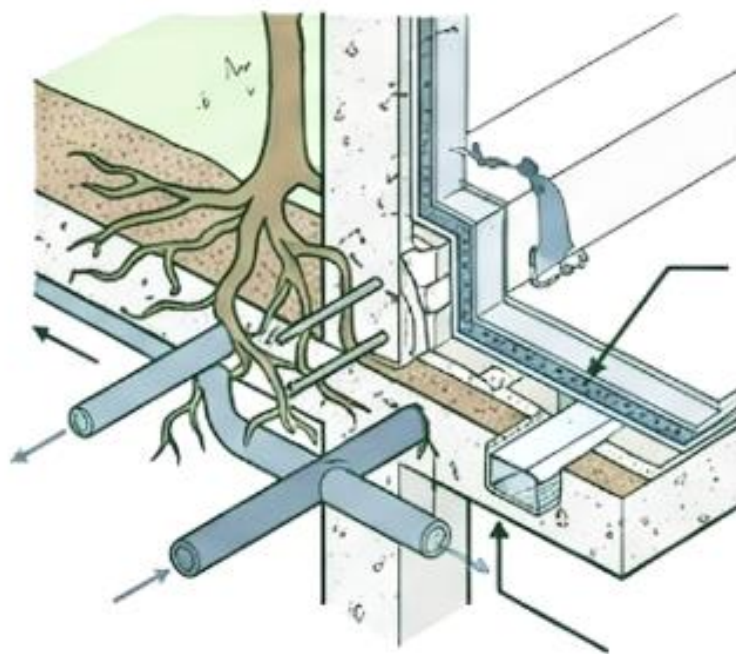
政府以高度豁免誘導開發者積極利用屋頂空間，等同於在法定建築高度外，多贈一層綠化操作空間。

- 此優惠適用於屋頂綠化覆土及配套設備，設計時應充分利用此高度紅利最大化屋頂綠量。

1.光環境與存活率



2.工程界面整合



3.維護責任歸屬



綠容率是一項精密的「跨專業整合工程」



創造資產增值

從法規成本轉化為「低碳溢價」

降低熱負荷

高綠容率建築有效降低室內溫度，減少空調耗電量，實現節能效益。

ESG 品牌形象

立體森林與智慧滴灌系統符合企業ESG採購標準，提升建案市場吸引力。

低碳資產溢價

具備立體綠化的低碳建案，在碳揭露趨勢下，享有更高品牌溢價與房價優勢。

結語

共同打造會呼吸、能降溫的水綠城市

1

精準選種

優先高遮蔭原生喬木，同時滿足降溫係數與固碳雙指標

2

跨界整合

建築、景觀、機電早期協作，確保覆土深度與滴灌系統到位

3

長期維護

管理計畫書確保植栽存活，保障建案品質與法律合規

2026年上路的綠容率制度，是臺北城市氣候韌性的重要里程碑。透過精準植栽選擇與智慧維護，將最需要的蔭涼留給城市。

Q & A

把最需要的蔭涼，留給最需要的人

根據WHO報告，都市綠地介入是改善「健康不平等」的關鍵。2026臺北綠容率新制，不僅是容積與面積的計算題，更是將環境降溫視為公共利益的實踐。綠化不再只是豪宅庭院的專屬風景。讓我們透過專業的整合，打造真正會呼吸的建築，共同將冰冷的水泥森林，轉變為有溫度、有涼意的水綠城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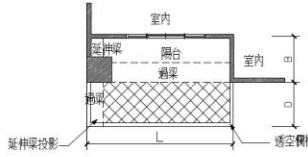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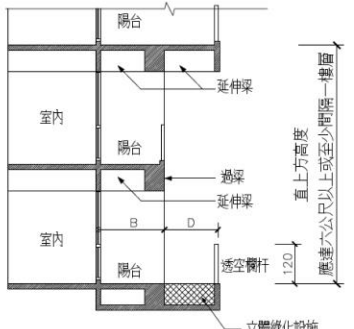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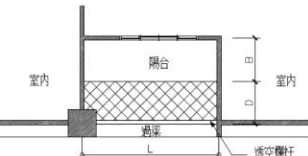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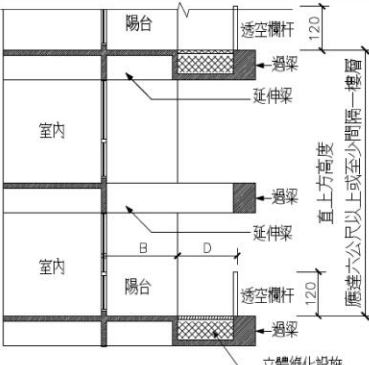
最新演講簡報下載



回傳
2026031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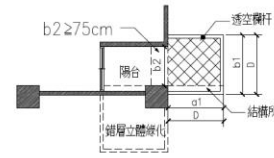
加好友LINE ID
@greenbuilding

「臺北市開發基地體感降溫專案」立體綠化設施檢討表及圖例	
掛號號碼	
法令適用日	
建築地點	
起造人	
設計人	
建築物用途	
立體綠化設施	
適用圖例	檢討內容
<p>本案簽證設計圖說經本人確認符合113年11月12日府都設字第11300917561號公告之「臺北市開發基地體感降溫專案」細部計畫案，且設計圖說符合以上圖例規定，如有虛偽不實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</p> <p>建築師簽章 簽名</p>	

內凹型(側凹型)陽臺1-1	
 <p> $GA \geq (A - SGA) \times 90\%$ A: 立體綠化設施面積 $L \times D$ SGA: 結構所需之環梁面積 </p>	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直上方高度 應達六公尺以上或至少間隔一樓層</p>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陽臺設置深度(B) $\geq 0.75m$，且設置於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深度(D)：$0.75m \leq D \leq 2m$。 覆土完成面之欄杆高度不足1.2m部分應設置透空欄杆。 陽臺外立體綠化面積扣除結構之環梁後，立體綠化面積須達90%以上。 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淨高度應達六公尺以上或至少間隔一樓層。 立體綠化設施環梁屬必要結構，且不得設置空調設施、裝飾物構造物及遮陽板等。 	
內凹型(正凹型)陽臺1-2	
 <p> $GA \geq (A - SGA) \times 90\%$ A: 立體綠化設施面積 $L \times D$ SGA: 結構所需之環梁面積 </p>	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直上方高度 應達六公尺以上或至少間隔一樓層</p>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陽臺設置深度(B) $\geq 0.75m$，且設置於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深度(D)：$0.75m \leq D \leq 2m$。 覆土完成面之欄杆高度不足1.2m部分應設置透空欄杆。 陽臺外立體綠化面積扣除結構之環梁後，立體綠化面積須達90%以上。 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淨高度應達六公尺以上或至少間隔一樓層。 立體綠化設施環梁屬必要結構，且不得設置空調設施、裝飾物構造物及遮陽板等。 	

資料來源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(中華民國114年10月27日)，北市都授建字第1146167700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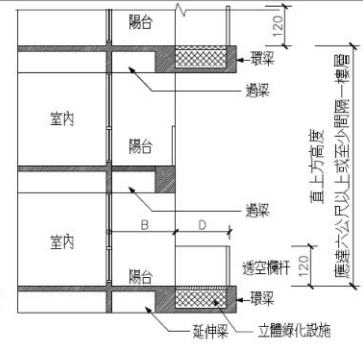
內凹型(側凹型)陽臺1-3



綠化面積GA

$$GA \geq (A - SGA) \times 90\%$$

A: 立體綠化設施面積 = $a1 \times b1$
 SGA: 結構所需之環梁面積



1. 陽臺設置深度(B) ≥ 0.75m，且設置於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深度(D)：0.75m ≤ D ≤ 2m。
2. 覆土完成面之欄杆高度不足1.2m 部分應設置透空欄杆。
3. 陽臺外立體綠化面積扣除結構之環梁後，立體綠化面積須達90%以上。
4. 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淨高度應達六公尺以上或至少間隔一樓層。
5. 立體綠化設施環梁屬必要結構，且不得設置空調設施，裝飾物構造物及遮陽板等。

內凹型(三側型)陽臺1-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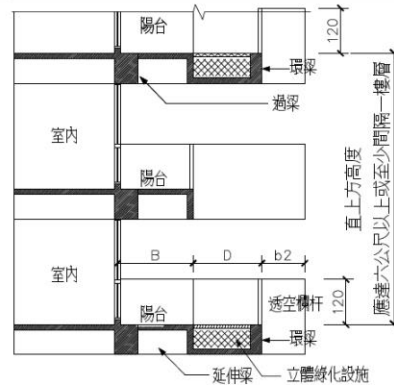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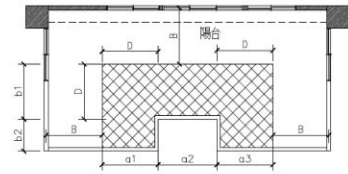
綠化面積GA

$$GA \geq (A - SGA) \times 90\%$$

a2 < 2m 時，(b1 + b2) 應 < 2m

$$A: \text{立體綠化設施面積} = (a1 + a2 + a3) \times b1 + (a1 + a3) \times b2$$

SGA: 結構所需之環梁面積



1. 陽臺設置深度(B) ≥ 0.75m，且設置於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深度(D)：0.75m ≤ D ≤ 2m。
2. 覆土完成面之欄杆高度不足1.2m 部分應設置透空欄杆。
3. 陽臺外立體綠化面積扣除結構之環梁後，立體綠化面積須達90%以上。
4. 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淨高度應達六公尺以上或至少間隔一樓層。
5. 立體綠化設施環梁屬必要結構，且不得設置空調設施，裝飾物構造物及遮陽板等。

內凹型(三側型)陽臺1-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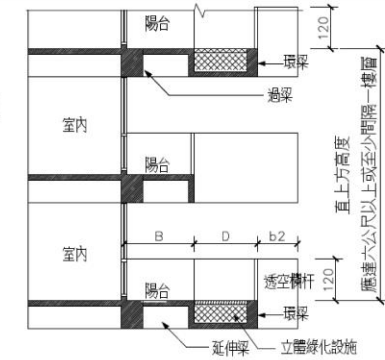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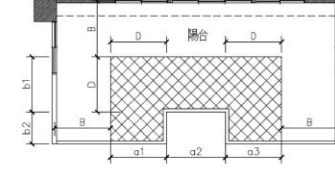
綠化面積GA

$$GA \geq (A - SGA) \times 90\%$$

a2 ≥ 2m 時

$$A: \text{立體綠化設施面積} = (a1 + a2 + a3) \times b1 + (a1 + a3) \times b2$$

SGA: 結構所需之環梁面積



1. 陽臺設置深度(B) ≥ 0.75m，且設置於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深度(D)：0.75m ≤ D ≤ 2m。
2. 覆土完成面之欄杆高度不足1.2m 部分應設置透空欄杆。
3. 陽臺外立體綠化面積扣除結構之環梁後，立體綠化面積須達90%以上。
4. 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淨高度應達六公尺以上或至少間隔一樓層。
5. 立體綠化設施環梁屬必要結構，且不得設置空調設施，裝飾物構造物及遮陽板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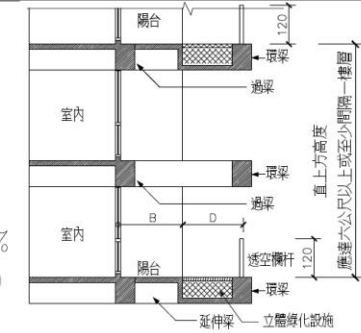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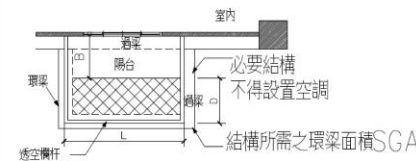
外凸型(正面型)陽臺2-1

綠化面積GA

$$GA \geq (A - SGA) \times 90\%$$

A: 立體綠化設施面積 L × D

SGA: 結構所需之環梁面積



1. 陽臺設置深度(B) ≥ 0.75m，且設置於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深度(D)：0.75m ≤ D ≤ 2m。
2. 覆土完成面之欄杆高度不足1.2m 部分應設置透空欄杆。
3. 陽臺外立體綠化面積扣除結構之環梁後，立體綠化面積須達90%以上。
4. 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淨高度應達六公尺以上或至少間隔一樓層。
5. 立體綠化設施環梁屬必要結構，且不得設置空調設施，裝飾物構造物及遮陽板等。

外凸型(單面型)陽臺2-2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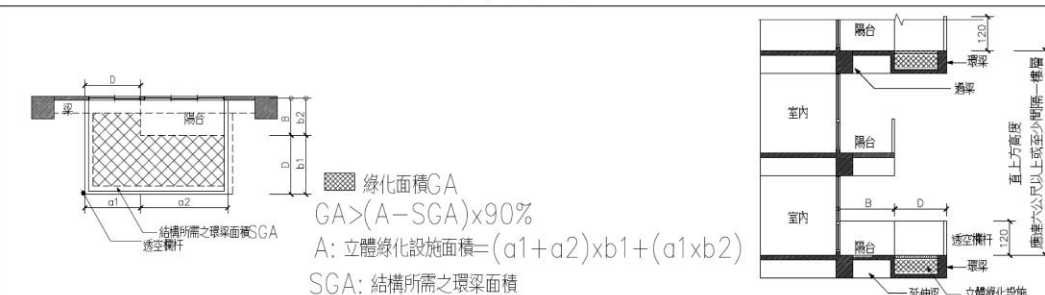
1. 陽臺設置深度(B) $\geq 0.75m$ ，且設置於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深度(D)： $0.75m \leq D \leq 2m$ 。
2. 覆土完成面之欄杆高度不足1.2m 部分應設置透空欄杆。
3. 陽臺外立體綠化面積扣除結構之環梁後，立體綠化面積須達90%以上。
4. 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淨高度應達六公尺以上或至少間隔一樓層。
5. 立體綠化設施環梁屬必要結構，且不得設置空調設施，裝飾物構造物及遮陽板等。

外凸型(單面型)陽臺2-3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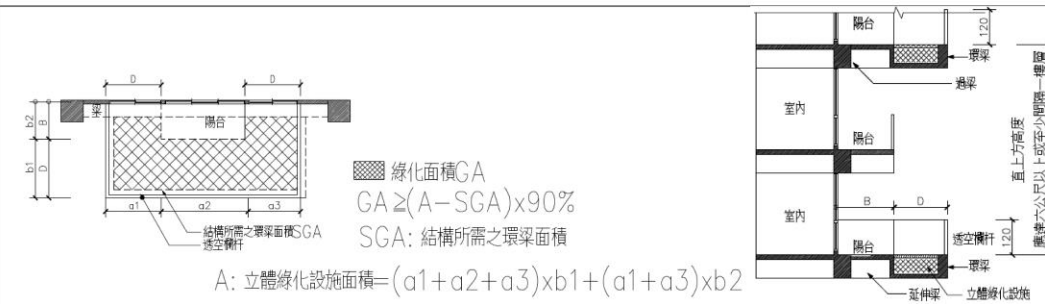
1. 陽臺設置深度(B) $\geq 0.75m$ ，且設置於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深度(D)： $0.75m \leq D \leq 2m$ 。
2. 覆土完成面之欄杆高度不足1.2m 部分應設置透空欄杆。
3. 陽臺外立體綠化面積扣除結構之環梁後，立體綠化面積須達90%以上。
4. 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淨高度應達六公尺以上或至少間隔一樓層。
5. 立體綠化設施環梁屬必要結構，且不得設置空調設施，裝飾物構造物及遮陽板等。

外凸型(雙側型)陽臺2-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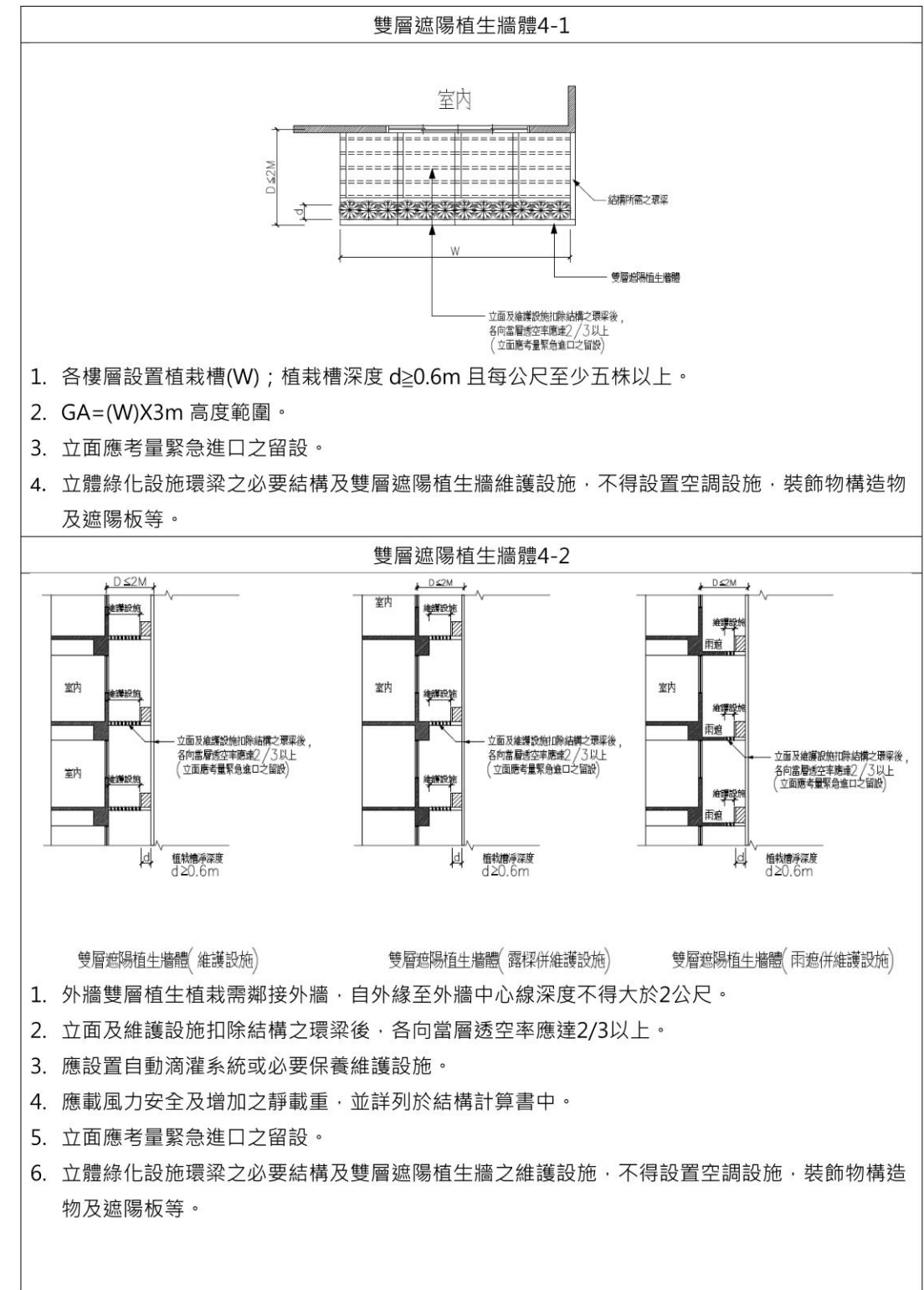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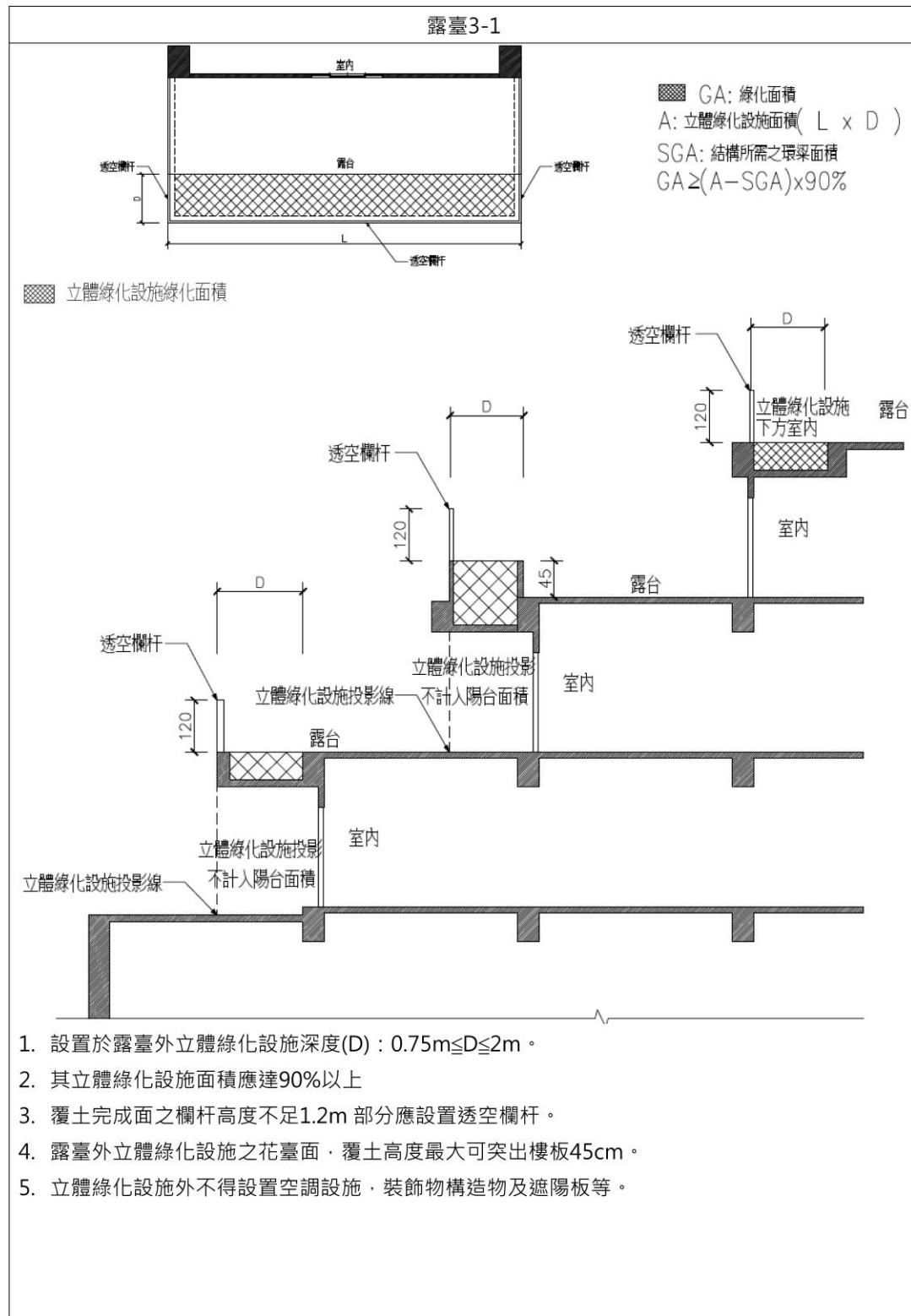


1. 陽臺設置深度(B) $\geq 0.75m$ ，且設置於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深度(D)： $0.75m \leq D \leq 2m$ 。
2. 覆土完成面之欄杆高度不足1.2m 部分應設置透空欄杆。
3. 陽臺外立體綠化面積扣除結構之環梁後，立體綠化面積須達90%以上。
4. 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淨高度應達六公尺以上或至少間隔一樓層。
5. 立體綠化設施環梁屬必要結構，且不得設置空調設施，裝飾物構造物及遮陽板等。
6. 立體綠化設施平面上應集中連續設置。

外凸型(三面型)陽臺2-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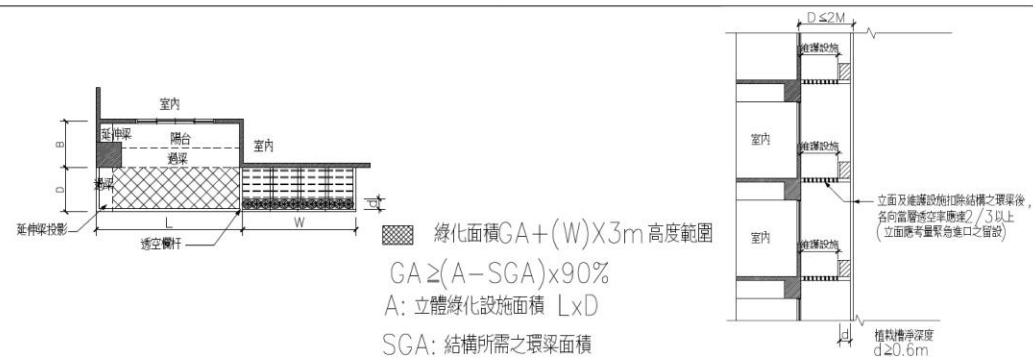


1. 陽臺設置深度(B) $\geq 0.75m$ ，且設置於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深度(D)： $0.75m \leq D \leq 2m$ 。
2. 覆土完成面之欄杆高度不足1.2m 部分應設置透空欄杆。
3. 陽臺外立體綠化面積扣除結構之環梁後，立體綠化面積須達90%以上。
4. 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淨高度應達六公尺以上或至少間隔一樓層。
5. 立體綠化設施環梁屬必要結構，且不得設置空調設施，裝飾物構造物及遮陽板等。
6. 立體綠化設施平面上應集中連續設置。



資料來源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(中華民國114年10月27日)，北市都授建字第1146167700號。

立體綠化設施併雙層遮陽植生牆體5-1



1. 陽臺設置深度(B)≥0.75m，且設置於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深度(D)：0.75m≤D≤2m。
2. 覆土完成面之欄杆高度不足1.2m 部分應設置透空欄杆。
3. 陽臺外立體綠化面積扣除結構之環梁後，立體綠化面積須達90%以上。
4. 陽臺外立體綠化設施淨高度應達六公尺以上或至少間隔一樓層。
5. 立體綠化設施環梁屬必要結構，且不得設置空調設施，裝飾物構造物及遮陽板等。